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25日以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书面通知，于2022年3月30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爱珠主持，全体监事参加会议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审议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1、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经审议，本届监事会提名胡震敏、鲁红兵为第十届监事会股东委派监事候选人，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民主选举产生。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通过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有关事项。

(1) 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第九届董事会提名的第十届董事会候选人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基本素质和专业水平，提名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通过《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独立董事津贴符合当前市场水平和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通过《关于〈宏润建设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该议案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

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推出前已征求员工意见并通过，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公司不存在向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提供贷款、贷款担保或任何其他财务资助的计划或安排。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监事林爱珠回避表决，其余 2 名非关联监事同意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通过《关于核实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名单的议案》。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应在公司任职，并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包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人员、经公司董事会认定的核心业务骨干。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总人数预计不超过 35 人，其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 人，其他符合参与标准的员工 27 人，员工最终认购持股计划的金额以员工实际出资为准，任一持有人所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经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其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监事林爱珠回避表决，其余 2 名非关联监事同意通过本议案。

（5）通过《关于公司代员工持股计划与大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吸引和保留优秀业务骨干，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代员工持股计划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

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监事林爱珠回避表决，其余 2 名非关联监事同意通过本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1 日

附件：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胡震敏，男，44 岁，工程硕士，一级建造师，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总师办副主任、主任及公司副总工程师。2019 年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鲁红兵，男，55 岁，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龙口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宏润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至今任公司房产事业部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